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61001

单位名称：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4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组织拟订全县国民健康政策，贯彻落实全省、全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拟订全县卫生健康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卫生健康行业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全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以及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根据授权发布法定传染病疫情信息、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组织实施国家、省基本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全县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贯彻执行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六）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牵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工作。

（七）制定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县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指导落实计划生育政策。

（九）指导全县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拟订全县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参与重大中医药项目的组织实施。承担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及临床用药等监督管理责任。负责监督和协调

医疗、研究机构的中西医结合工作。组织实施各类中医医疗、保健等机构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负责监督、指导开展中医医疗违法案件查处，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组织拟订全县中医药人才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中医药师承教育、毕业后教育、继续教育和相关人员培训工作。管理重点中医药科研项目，促进中医药科技成果的转化、应用和推广。

（十一）负责县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二）指导县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44.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4.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712.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7.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44.6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844.6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844.68	总计	62	2,844.68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44.68	2,844.68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94.36	94.36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47.25	47.25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7.25	47.25					
20807	就业补助	3.65	3.65					
2080705	公益性岗 位补贴	3.65	3.65					
20808	抚恤	43.46	43.46					
2080801	死亡抚恤	43.46	43.46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2,712.82	2,712.82					
21001	卫生健康 管理事务	558.12	558.12					
2100101	行政运行	527.62	527.62					
2100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30.50	30.50					
21002	公立医院	261.41	261.41					
2100202	中医（民 族）医院	261.41	261.41					
21003	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	747.33	747.33					
2100302	乡镇卫生 院	447.00	447.00					
2100399	其他基层 医疗卫生	300.33	300.33					

	机构支出							
21004	公共卫生	687.65	687.6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62.65	662.6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5.00	25.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36.88	436.8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28.13	428.1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75	8.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2	21.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42	21.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50	37.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50	37.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50	37.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44.68	634.40	2,210.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36	78.36	1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25	47.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25	47.25				
20807	就业补助	3.65		3.65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65		3.65			
20808	抚恤	43.46	31.11	12.35			
2080801	死亡抚恤	43.46	31.11	12.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12.82	518.54	2,194.2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58.12	497.12	61.00			
2100101	行政运行	527.62	497.12	30.5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50		30.50			
21002	公立医院	261.41		261.41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61.41		261.41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47.33		747.3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47.00		447.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00.33		300.33			

21004	公共卫生	687.65		687.6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62.65		662.6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5.00		25.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36.88		436.8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28.13		428.1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75		8.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2	21.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42	21.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50	37.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50	37.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50	37.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4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 款	1	2,844.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3				
二、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政 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财 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0	94.36	94.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12.82	2,712.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7.50	37.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53				

			营预算支出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44.6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844.68	2,844.6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844.68	总计	64	2,844.68	2,844.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844.68	634.40	2,210.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36	78.36	16.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25	47.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25	47.25	
20807	就业补助	3.65		3.65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3.65		3.65
20808	抚恤	43.46	31.11	12.35
2080801	死亡抚恤	43.46	31.11	12.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12.82	518.54	2,194.2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58.12	497.12	61.00
2100101	行政运行	527.62	497.12	30.5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50		30.50
21002	公立医院	261.41		261.41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61.41		261.41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747.33		747.3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47.00		447.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300.33		300.33
21004	公共卫生	687.65		687.65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62.65		662.6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5.00		25.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36.88		436.88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28.13		428.1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8.75		8.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42	21.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42	21.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50	37.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50	37.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50	37.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4.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2.65	30201	办公费	4.3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7.5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4.9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2.3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7.25	30206	电费	2.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5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4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	30211	差旅费	1.9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6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46.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1.1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4.2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9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9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2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06.61	公用经费合计					27.7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2024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支情况，按
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支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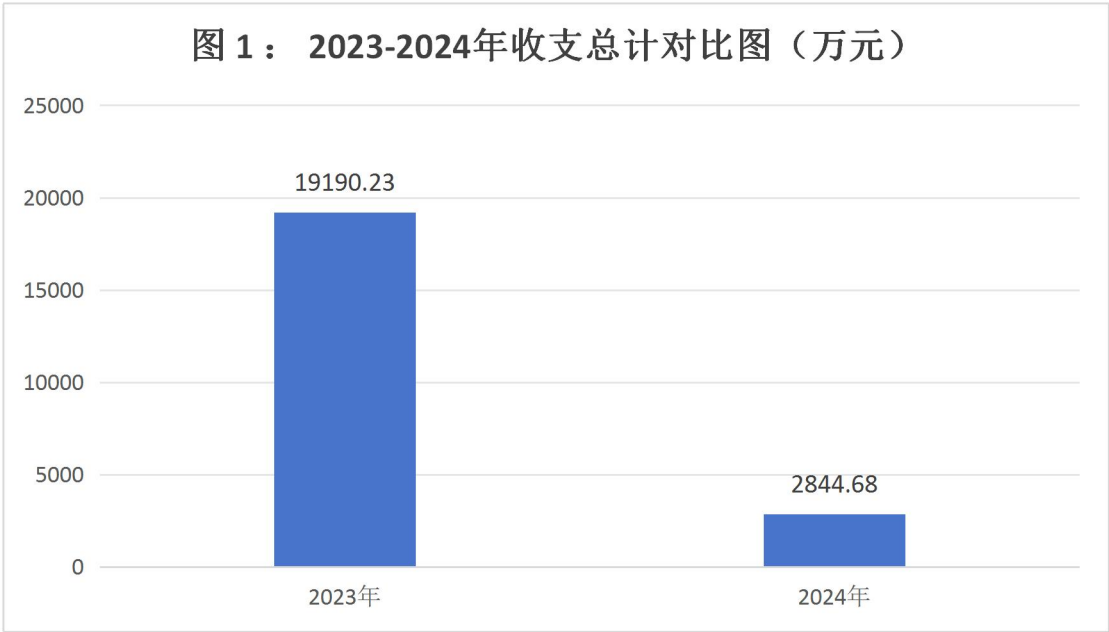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					1.00	1.00					1.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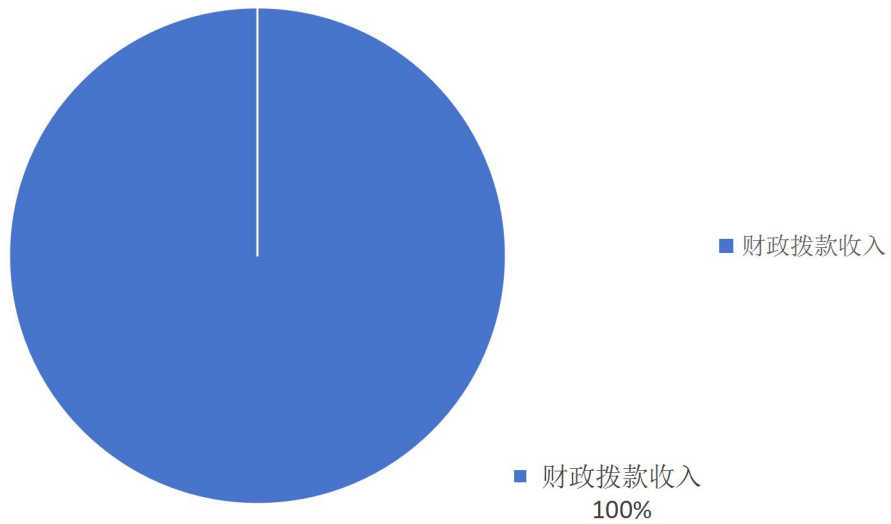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844.68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6,345.55 万元，下降 85.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收支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844.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44.68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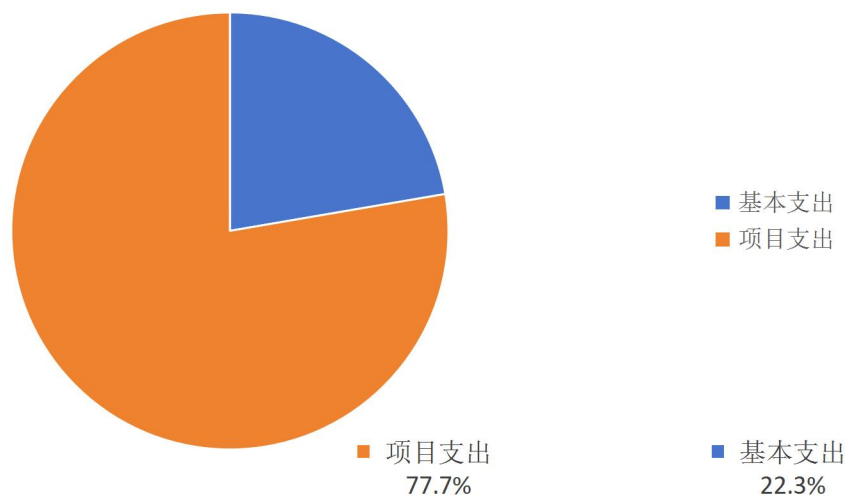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844.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34.40 万元，占 22.3%；项目支出 2,210.28 万元，占 77.7%。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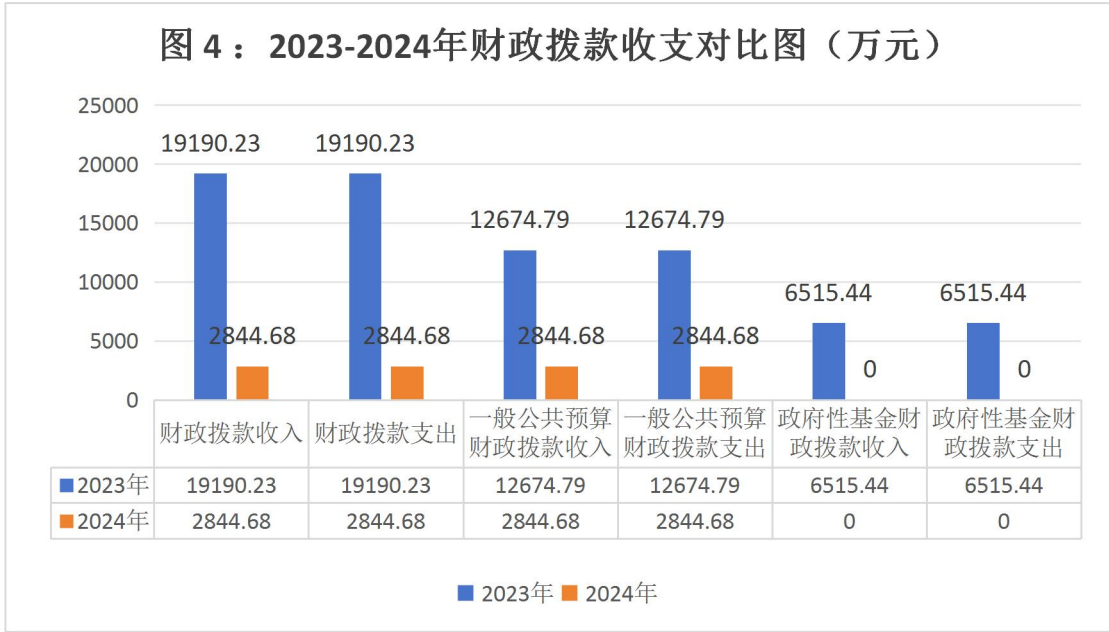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844.6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6,345.55 万元，降低 85.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收支减少。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844.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345.55 万元，降低 85.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收支减少；本年支出 2,844.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345.55 万元，降低 85.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收支减少。本单位 2024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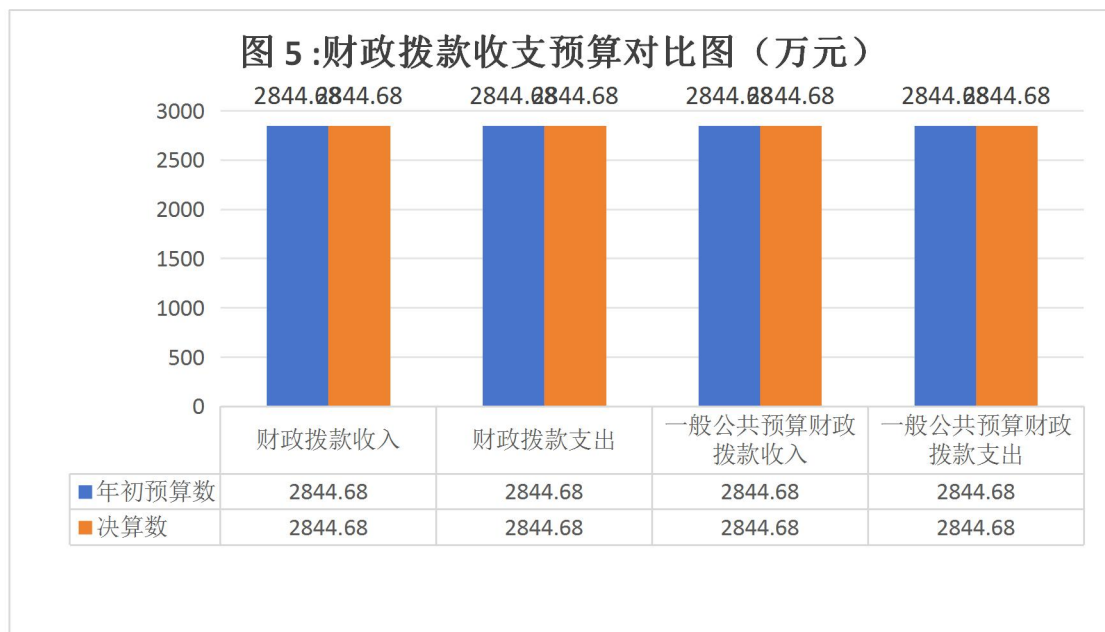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844.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9,830.11 万元，降低 77.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减少；本年支出 2,844.68 万元，比上年减少 9,830.11 万元，降低 77.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及项目经费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万元，比上年减少 6,515.44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今年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本年支出万元，比上年减少 6,515.44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今年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844.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本年支出 2,844.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年初预算。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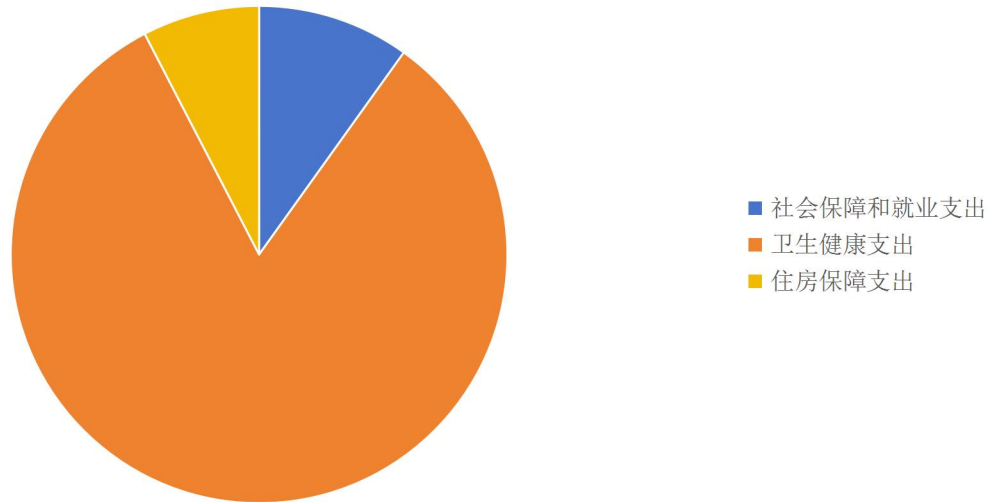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844.68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4.36 万元，占 3.3%，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公益性岗位补贴、死亡抚恤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712.82 万元，占 95.4%，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乡镇卫生院、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行政单位医疗、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37.50 万元，占 1.3%，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等人员经费支出。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34.4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06.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27.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持平；较 2023 年度决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无因公出国（境）团组个数人数、无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数人数。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单位公务用车，未发生运行维护费经费。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 万元，支出决算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

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度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9 批次、5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79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 7.87 万元，降低 22.1%。主要原因是节约机关运行性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83.7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61.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86.2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5.5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02.2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8.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59.5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7.2%。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减少 61 辆，主要是农村改厕项目购置车辆已移交县农业农村局。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车改革时所有车辆已移交，决算时资产系统车辆未处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210.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35 个，涉及资金 2210.2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组织自评的 35 个本级预算项目中，自评得分 100 分的 31 个，90 分以上的 1 个，90 分以下的 3 个，平均得分 81.9 分。本单位在今年决算公开中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冀财社【2024】57 号/中央/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含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社【2024】57 号/中央/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含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42.93 万元，执行数为 142.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

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高血压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管理、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等工作。未发现问题。

2. 冀财社【2024】60号/中央/2024年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社【2024】60号/中央/2024年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3.93万元，执行数为23.9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发放工作。未发现问题。

3. 冀财社【2024】60号/中央/2024年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社【2024】60号/中央/2024年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6.2万元，执行数为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发放工作。未发现问题。

4. 冀财预【2024】16号/2024年第二批革命老区项目/隆尧县尹村镇中心卫生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

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预【2024】16号/2024年第二批革命老区项目/隆尧县尹村镇中心卫生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38万元，执行数为1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新建隆尧县尹村镇中心卫生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建设项目。未发现问题。

5. 基本公卫督导、考核、培训、宣传、印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公卫督导、考核、培训、宣传、印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7万元，执行数为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以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为目标，采取“强培训、广宣传、重感受、严督考、抓落实、保稳定”六项措施，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公卫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推动全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持续健康发展。未发现问题。

6. 家医签约督导、考核、培训、宣传、印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家医签约督导、考核、培训、宣传、印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3万元，执行数为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

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完成建立健全保障制度，确定本地全人群和重点人群签约服务覆盖率年度提升目标，（2035 年全人群 75%以上，重点人群 85%以上，满意度 85%以上），通过网络、报刊、电视台、微信、展板、条幅、标语、宣传栏、宣传牌、宣传折页等方式开展宣传，宣传签约服务政策。未发现问题。

7. 健康扶贫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健康扶贫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5 万元，执行数为 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完成脱贫户 3435 户 7777 人；重点人群 49 户 133 人全部履约,提高政策知晓率直至 100%，增强家庭医生业务能力。未发现问题。

8. 救助公益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救助公益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75 万元，执行数为 8.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完成救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实施救助公益金制度，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未发现问题。

9. 落实原赤脚医生养老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落实原赤脚医生养老补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00.33万元，执行数为300.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按要求发放补助，保证准确足额发放到位，通过对赤脚医生补助，提高赤脚医生生活质量，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未发现问题。

10. 冀财社[2023]238号/中央/提前下达2024年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上划资金（补助各地疫情相关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冀财社[2023]238号/中央/提前下达2024年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上划资金（补助各地疫情相关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5万元，执行数为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根据疫情防控需求完成对我县辖区内“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疾病控制蔓延有效防控率达到95%以上。未发现问题。

附绩效自评表如下：

冀财社【2024】57号/中央/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含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4】57号/中央/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含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1 - 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2.930000	到位数	142.930000			执行数	142.93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42.9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2.9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2.93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范》，组织全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督导检查					已完成					100.00	
	基本公卫绩效考核，基本公卫人员培训，基本公卫项目宣传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2.5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2.5	
		数量指标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2.50	≥	85	百分比	85	完成	2.5	
		数量指标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2.5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2.5	
		数量指标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2.5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2.5	
		数量指标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2.50	≥	80	百分比	80	完成	2.5	
		数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2.50	=	4.29	万人	4.29	完成	2.5	
		数量指标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2.50	=	1.65	万人	1.65	完成	2.5	
		数量指标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2.5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2.5	
		数量指标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2.50	≥	80	百分比	80	完成	2.5	
		数量指标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2.50	≥	70	百分比	70	完成	2.5	
		数量指标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2.50	≥	77	百分比	77	完成	2.5	
		数量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2.5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2.5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2.50	≥	62	百分比	62	完成	2.5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2.50	≥	62	百分比	62	完成	2.5	
	质量指标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3.00	≥	62	百分比	62	完成	3		
	质量指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服务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服务率	3.00	≥	62	百分比	62	完成	3		
	质量指标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3.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3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按时完成率	3.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3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3.00	=	142.93	万元	142.93	完成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15.00	文字描述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15.00	文字描述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率	服务对象满意度率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玉山			联系电话：	66990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冀财社【2024】60号/中央/2024年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资金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4】57号/中央/2024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含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1-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42.930000	到位数	142.930000			执行数	142.9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2.9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2.9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42.93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规范》，组织全县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督导检查					已完成			100.00			
	基本公卫绩效考核，基本公卫人员培训，基本公卫项目宣传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2.5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2.5
		数量指标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7岁以下儿童健康管理率		2.50	≥	85	百分比	85	完成	2.5
		数量指标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2.5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2.5
		数量指标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2.5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2.5
		数量指标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		2.50	≥	80	百分比	80	完成	2.5
		数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2.50	=	4.29	万人	4.29	完成	2.5
		数量指标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2.50	=	1.65	万人	1.65	完成	2.5
		数量指标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2.5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2.5
		数量指标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2.50	≥	80	百分比	80	完成	2.5
		数量指标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2.50	≥	70	百分比	70	完成	2.5
		数量指标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2.50	≥	77	百分比	77	完成	2.5
		数量指标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访）2次完成率		2.5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2.5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2.50	≥	62	百分比	62	完成	2.5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2.50	≥	62	百分比	62	完成	2.5
	质量指标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3.00	≥	62	百分比	62	完成	3	
	质量指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服务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服务率		3.00	≥	62	百分比	62	完成	3	
	质量指标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3.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3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按时完成率		3.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3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3.00	=	142.93	万元	142.93	完成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15.00	文字描述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15.00	文字描述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率	服务对象满意度率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玉山			联系电话：	66990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冀财社【2024】60号/中央/2024年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资金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4】60号/中央/2024年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1- 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200000	到位数	6.200000			执行数	6.2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6.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2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2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缓解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实际困难。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域内计划生育家庭数	所有需要扶助的计划生育家庭数	12.50	=	107	人	107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按相关文件执行	严格执行奖扶标准率	12.50	=	100	执行标准100%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及时奖励扶助	年度内完成率	12.50	=	100	年度内100%完成	100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2.50	=	6.2	万元	6.2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提高服务对象生活质量	30.00	≥	95	社会知晓率达到95%	9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满意率	计划生育家庭满意率	10.00	≥	95	满意度达到95%以上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玉山			联系电话:	66990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冀财预【2024】16号/2024年第二批革命老区项目/隆尧县尹村镇中心卫生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建设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预【2024】16号/2024年第二批革命老区项目/隆尧县尹村镇中心卫生院门诊医技综合楼建设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1-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8.000000	到位数	138.000000		执行数	138.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3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3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38.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照计划完成门诊医技楼项目建设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诊楼数量	新建门诊医技综合楼个数	12.50	=	1	个	1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门诊质量合格率	建设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率	12.5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按合同完成率	按合同项目建设完成率	12.50	≥	98	98%以上	98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2.50	=	138	万元	138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对我县基层医疗诊疗水平的提升情况	30.00	文字描述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率	群众满意率	10.00	≥	95	95%以上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玉山			联系电话:	66990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											

基本公卫督导、考核、培训、宣传、印刷项目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基本公卫督导、考核、培训、宣传、印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1 - 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000000	到位数	17.000000			执行数	17.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以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为目标，采取“强培训、广宣传、重感受、严督查、抓落实、保稳定”六项措施				已完成				100.00		
	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推动全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指标实际完成	指标完成率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存在问题专题培训次数	针对每季度督导存在问题专题培训次数	6.00	=	4	次	4	完成	6
		数量指标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培训次数	涵盖12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培训次数	6.00	=	1	次	1	完成	6
		数量指标	省外、省内培训学习次数	省外、省内培训学习次数	6.00	=	4	次	4	完成	6
		数量指标	张贴省级及以上统一设计的宣传海报数	在医疗机构院内、辖区农村街道、社区宣传栏或显著位置张贴项目宣传海报数	6.00	=	2000	张	2000	完成	6
		数量指标	播放“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公益广告”时间	在本地电视台或公众号、大型电子屏、公共交通等群众关注度高、流动频繁、人流量大的载体、场所，播放“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公益广告”时间	6.00	=	1	月	1	完成	6
		质量指标	基本公卫服务水平	1-3季度，每季度末开展1次基本公卫督导检查	7.00	=	3	次	3	完成	7
		时效指标	基本公卫绩效评价	开展年终基本公卫绩效评价	7.00	=	4	第四季度末	4	完成	7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6.00	=	23	万元	23	完成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30.00	文字描述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玉山			联系电话:	66990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率*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家医签约督导、考核、培训、宣传、印刷项目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家医签约督导、考核、培训、宣传、印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1-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3.000000	到位数			13.000000	执行数	13.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3.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建立健全保障制度，确定本地全人群和重点人群签约服务覆盖率年度提升目标，（2035年全人群75%以上，重点人群85%以上，满意度85%以上）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业培训次数	专业培训（包括残疾人个性化家签）次数	8.00	=	4	次	4	完成	8
		数量指标	宣传服务活动次数	组织开展5.19“世界家庭日”宣传服务活动次数	8.00	=	1	次	1	完成	8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通过网络、报刊、电视台、微信、展板、条幅、标语、宣传栏、宣传牌、宣传折页等方式开展宣传，宣传签约服务政策的次数	8.00	=	1	次	1	完成	8
		质量指标	家医签约绩效评价	对签约机构开展绩效评价率	9.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9
		时效指标	按方案开展工作	保障工作的开展进度，与总进度比率	9.0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9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8.00	=	23	万元	13	完成	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15.00	文字描述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15.00	文字描述	不断缩小	不断缩小	完成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签约居民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玉山			联系电话：	66990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健康扶贫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健康扶贫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1-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500000	到位数	0.500000			执行数	0.5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0.5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提高健康扶贫政策知晓度,增强家庭医生业务能力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脱贫户数	脱贫户3435户7777人;重点人群49户133人全部履约,	12.50	=	7826	户	7826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脱贫户完成4季度履约	脱贫户完成4季度履约	12.50	文字描述		完成履约	完成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2.50	=	8	万元	0.5	完成	12
	时效指标	处理及时性	处理及时性	12.50	文字描述		及时处理	处理及时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健康扶贫政策知晓率	提高政策知晓率直至100%	30.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建档立卡户满意率	建档立卡户满意率	10.0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玉山			联系电话:	66990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救助公益金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救助公益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1- 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750000	到位数	8.750000		执行数	8.75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7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7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75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实施救助公益金制度, 缓解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在生产、生活、医疗和养老等方面的特殊困难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人数	救助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人数	8.00	=	97	人	97	完成	8
		质量指标	覆盖率	符合条件救助对象覆盖率	7.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7
		时效指标	及时率	救助资金到位及时率	7.0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7
		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一次性救助标准	7.00	≥	1	万元/户	1	完成	7
		成本指标	救助标准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一次性救助标准	7.00	≥	2	万元/户	2	完成	7
		成本指标	开展健康体检一次	为特殊家庭老人开展一次健康体检标准	7.00	=	430	元/人	430	完成	7
		成本指标	住院护工补贴保险标准	住院护工补贴保险标准	7.00	=	500	元/人/年	500	完成	7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发展能力	家庭发展能力较上年提高	15.00	文字描述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能力	社会稳定能力较上年提高	15.00	文字描述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救助对象满意率	10.00	≥	90	百分比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玉山			联系电话:	66990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落实赤脚医生养老补助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落实原赤脚医生养老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1 - 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328000	到位数	300.328000		执行数	300.328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328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328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328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对赤脚医生补助, 提高赤脚医生生活质量,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赤脚医生人数	赤脚医生发放人数	12.50	=	889	人	889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足额发放率	按要求发放补助, 保证准确, 足额发放率	12.5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及时审批并足额拨付发放补助率	12.5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补助标准是按工作年限每满一年每月20元标准	12.50	=	300.32	万元	300.32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反响	妥善解决赤脚医生生活补助问题	15.00	文字描述	妥善解决		妥善解决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性	达到长期维护社会和谐	15.00	文字描述	中长期		中长期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受益人群满意率	10.00	≥	90	90%以上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玉山			联系电话:	66990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冀财社[2023]238号/中央/提前下达2024年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
/上划资金（补助各地疫情相关支出）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3]238号/中央/提前下达2024年重大传染病防治经费/上划资金（补助各地疫情相关支出）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1-隆尧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5.000000	到位数	25.000000			执行数	2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5.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对我县辖区内进行“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工作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指标实际完成	指标完成率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疫情防控资金需求	12.50	=	25	万元	25	完成	12.5
		数量指标	全县防控点高效防控率	全县防控点高效防控率	12.5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采购时间	按合同时间完成采购率	12.5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防控覆盖率	防控覆盖比列	12.50	=	100	百分比	100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挥社会效益	疾病控制蔓延有效	30.00	≥	95	防控率达到95%以上	9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群众满意率	10.00	≥	95	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玉山			联系电话:	6699097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本年度无财政评价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